

证券代码：835495

证券简称：视野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新视野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最新进展

- （一）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二）收到受理通知书的日期：2024年9月25日
- （三）诉讼受理日期：2024年9月24日
- （四）受理法院的名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 （五）反诉情况：无
- （六）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此诉讼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已受理，于2024年9月24日立案，案件编号为：（2024）京0105民初69605号。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北京新视野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征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

2、被告

姓名或名称：白云龙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业务合作伙伴

（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2016年10月，原告与被告、云南悦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下称“云南悦程”或“目标公司”）共同签署了《白云龙与北京新视野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悦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下称“《原收购协议》”），原告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被告所持有的目标公司51%股权，同时被告承诺，在补偿期内目标公司的目标营业收入及目标净利润达到相应指标。若目标公司在补偿期内任一会计年度的年度实际净利润低于该年度的年度目标净利润，则原告有权要求利润补偿。

因目标公司的业绩未能达到《原收购协议》约定的目标业绩，触发业绩补偿安排。原告与被告就业绩补偿等事项进行协商，并于2023年12月30日签署了《股份回购协议书》，约定：被告应对原告进行现金补偿，补偿总金额为人民币5,306,408元，其中，被告应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原告支付现金补偿1,300,000元；2024年6月30日前，被告应向原告支付剩余现金补偿4,006,408元。同日，原被告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被告受让原告所持目标公司51%股权，被告应向原告支付股权转让款共计人民币2,700,000.00元；支付方式为：自《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10日内，被告一次性向原告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2,700,000.00元。

截至原告提起诉讼之日，原告已经按照《股份回购协议书》及《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履行完毕目标公司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应义务，但是被告并未支付任何合同款项，被告的上述行为已经构成违约。据此，为了维护自身权益，原告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诉讼请求和理由

-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欠付现金补偿款人民币（下同）5,306,408元；
-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欠付股权转让款2,700,000元；
- 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支付现金补偿款5,306,408元对应的违约金1,389,820.40元（以应付金额1,300,000元的0.5%为每日计算标准，自

2024 年 1 月 10 日计算至实际应付日，并暂计算至 2024 年 7 月 10 日，暂计 1,189,500 元；以应付金额 4,006,408 元的 0.5%为每日计算标准，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计算至实际应付日，并暂计算至 2024 年 7 月 10 日，暂计 200,320.40 元）；

4.请求依法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支付股权转让款 2,700,000 元对应的资金占用利息 47,092.50 元（以 2,700,000 元为计算基数，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计算标准，自 2024 年 1 月 10 日计算至实际支付之日止，并暂计算至 2024 年 7 月 10 日）；

5.请求依法判令原告因本案支出的律师费用 100,000 元、保全保函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金额确定）；

6.请求依法判令本案诉讼费用、保全费由被告承担。

（以上金额共暂计：9,543,320.90 元）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诉讼公司为原告，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方面产生不良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诉讼事项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案诉讼是为了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将对公司财务产生有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公司因需要完成对被告方的资产保全手续，故未在收到法院受理通知书的

同时发布相关《重大诉讼公告》。截至目前，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已经完成对被告方的资产保全手续，公司补发《重大诉讼公告》。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 《民事起诉状》；
- 2 《保全申请书》；
- 3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通知书》（2024）京 0105 民初 69605 号。

北京新视野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6 日